



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新聞預稿

發稿日期：107年5月25日

發稿單位：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

聯絡人：主任檢察官 薛植和

聯絡電話：03-9255529

本署「查察賄選及暴力執行小組」揭牌向賄選宣戰

為因應107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查察之必要，宜蘭地區檢警調憲及政風等單位於107年5月25日上午9時30分，在本署與全國各檢察機關同步成立本署「查察賄選及暴力執行小組」並舉行揭牌儀式。

本107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將於本年11月24日舉行，由於此次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涵蓋縣市長，縣議員、鄉鎮市長、鄉鎮市民代表、村里長等選舉，種類甚多，參選人員之眾亦將是歷年僅見，因此，本署為嚴防賄選端正選風，將以以下幾項為查賄之工作目標：

一、緊盯樁腳脈絡，肅本清源：

有鑒於歷次選舉候選人多假手有相當信任關係且熟悉地方生態之樁腳，從事不法競選活動，且係對有高度收賄可能性之有投票權人為之。因此，防範及查察賄選最基礎工作，即在釐清候選人人脈、樁腳網絡與賄選網絡，鎖定其中有高度賄選可能性之樁腳及其脈絡，依據上開樁腳及脈絡之地緣、人緣與金流網絡，加強周邊之反賄選宣導、布雷及密集訪視、監控等縝密緊盯作為，期使樁腳及其脈絡感受風聲鶴唳之聲勢而不敢賄選。

二、奉行法務部公正、卓越、效能之查賄之三大原則：

絕不預設立場，更不問黨派、身分、地位，依據法律公正執法，以杜絕外界質疑，期贏得民眾高度肯定。追求卓越高水準之辦案品質和定罪率，以彰顯政府打擊賄選、維護民主之決心和能力。面對

候選人眾多之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查賄工作人力負荷益形加重，須以效能管理為原則，將資源做最有效運用，進而順利達成查賄目標。

此次選舉之檢舉賄選獎金最高可獲新台幣五百萬元，最低亦可獲五十萬元之獎金，是以，本署李檢察長金定並特此呼籲全縣選民，請勿隨意收賄，以免涉及刑責，如遇有行賄者則請勇於舉發並領取獎金，檢警調憲政風對於舉發人之身分會盡到保密責任。